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C10205号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朗新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 董事会的责任

奔朗新材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奔朗新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奔朗新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奔朗新材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 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奔朗新材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 聃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家俊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临时公告格式模板》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8日、及2021年1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向员工持股计划平台佛山市源常壹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佛山市海沃众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77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定向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38元/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9,678,880.00元。2021年12月6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944号）。

2021年12月8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6,776,000股购股款29,678,88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C10479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陈村支行	9550880082837000962	0.00

注：因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2年8月12日注销。

3、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净额	29,678,880.00
2、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3,756.17
其中：以前年度	1,823.52
2022 年度	1,932.65
3、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682,636.17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	25,011,939.87
2022 年度使用	4,670,696.30
4、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结存的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 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98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4,54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7.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18,29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5,768,440.56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82,521,559.44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89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44474001040042744	174,695,431.76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801101001332165265	66,678,217.2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9550880082837001050	50,030,500.00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止余额
合计		291,404,149.05

3、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净额	282,521,559.44
2、加：募集资金尚未置换支付的发行费用	8,768,440.56
3、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14,149.05
其中：2022 年度	114,149.05
4、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其中：2022 年度使用	0.00
5、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结存的募集资金余额	291,404,149.0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2021 年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与主办券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户存储、监督管理，在使用、监管募集资金等各方面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由本公司与本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分别签署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2021年公司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3年4月23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2021年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此页无正文）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3日

附表 1:

2021 年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967.8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68.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67.89	467.07	2,968.26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67.89	467.07	2,968.26	100.01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68.26 万元, 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孳息人民币 0.37 万元。

附表 2:

2022 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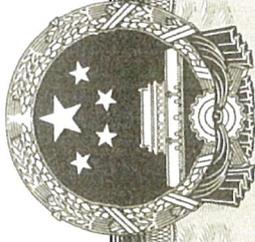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8,252.1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	否	19,924.16	0.00	0.00	0.00	未完工	不适用	否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	否	8,328.00	0.00	0.00	0.00	未完工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252.16	0.00	0.00	0.00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 (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副本)

市场主体更多许可信息, 扫描了解更多, 准备更多, 登记、备案、信用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1月12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姓名	徐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5-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 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21977051600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200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 年 12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2 年 8 月换发



姓名	李家俊
Full name	李家俊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11-14
Date of birth	1984-11-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4010419841114501X



证书编号: 4401000201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02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 年 9 月 续发



年 /y 月 /m 日 /d